

# 广东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揭市环(揭西)审〔2026〕23号

## 关于揭西县棉湖恒锐塑料制品厂 PVC 塑料粒加工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揭西县棉湖恒锐塑料制品厂：

你单位报送《揭西县棉湖恒锐塑料制品厂 PVC 塑料粒加工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广东省揭西县棉湖镇兴业路 36 号(自主申报)(地理坐标为：E116° 8′ 32.554″ ,N23° 26′ 7.744″)。项目占地面积 63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630 平方米，年产 250 吨 PVC 塑料粒。项目总投资为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5 万元。

根据报告表的分析和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进行建设，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循环用水”的原则优化设置厂区给排水系统，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得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棉湖

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二）加强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搅拌破碎粉尘、造粒废气、恶臭废气经车间密闭负压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三）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作。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包材、废布袋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废边角料收集后经破碎回用于生产；布袋除尘器收集的收尘灰返回搅拌工序重复利用；空原料桶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原料供应商回收处理；废活性炭、废含油抹布手套、废机油收集后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四）强化噪声治理措施。项目运营期间应通过采取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安装防振、减振设施，规范生产，加强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必要的维护和养护、禁止夜间生产等方式，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五）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生产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落实严格的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提高事故应急能力，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三、根据项目选址的环境功能区要求，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如下标准：

(一)项目运营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同时应满足棉湖镇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

(二)项目运营期间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NMHC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及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三)项目运营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和《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条例》(2026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

号)、《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条例》(2026年修订)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有关规定。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治理设施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组织项目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应满足:VOCs $\leq$ 0.223t/a,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从“散乱污”取缔所得减排量中调剂解决。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如该项目在环境影响批复申请过程中有瞒报、假报等违法行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七、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负责。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10月9日

---

抄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广东德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